

共青团南京晓庄学院委员会

南晓团通[2020]11号

关于开展2020年11月主题团 ze 活动的通知

各学院分团委：

为进一步提升团的组织力、引领力和服 ze 力，增强基层团 ze 支部的组织活力，现将2020年11月主题团 ze 活动内容及要求通知如下：

一、活动时间

2020年11月6日-2020年11月30日

二、活动对象

全校各团 ze 支部

三、活动内容

1. 大学生安全教育

为切实加强我校学生安全教育和管 ze 理，请各 ze 支部围绕“大

学生安全教育”开展一次主题团日活动，引导团员青年树立安全、文明、法纪意识，提高安全防范和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创建安全文明校园。

2. 学习习近平在纪念中国人民志愿军抗美援朝出国作战 70 周年大会上的讲话

10月23日，习近平总书记在纪念中国人民志愿军抗美援朝出国作战70周年大会上发表重要讲话，为弘扬伟大抗美援朝精神，请各支部组织团员青年学习习近平在纪念中国人民志愿军抗美援朝出国作战7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引导学生深刻领悟抗美援朝精神的历史意义和时代价值，在新时代新征程上继续披荆斩棘、奋勇前进，不断书写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精彩华章。

3. 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教育重要论述讲义》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就教育改革发展作出了一系列重要讲话、指示批示，提出了一系列新理念新思想新观点，形成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阐明了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发展方向、道路、方针、原则等一系列方向性根本性战略性问题。请各支部组织团员青年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教育重要论述讲义》，把握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的科学内涵和精神实质，为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建设教

育强国、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添砖加瓦。

4. 学习民法典公开课

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这是新中国成立以来第一部以“法典”命名的法律，是新时代我国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的重大成果。请各支部组织团员青年观看学习民法典公开课，加强对民法典的认知和理解，增强学法、治法、守法意识，切实增强行动自觉，做学习、遵守、维护民法典的表率。

5. 垃圾分类·青春助力

为切实提高青年学子的垃圾分类意识和环境保护意识，进一步普及垃圾分类的相关知识，请各团支部围绕“垃圾分类·青春助力”开展相关活动，培养垃圾分类的良好习惯，助力形成垃圾分类的新时尚，为绿色、可持续发展贡献青春力量。

四、相关要求

1. 认真组织实施

各学院分团委要全面领会通知精神，组织好本单位团支部结合自身实际选择相关主题，扎实开展学习教育。要悉心指导并及时掌握团支部学习情况，确保团日活动参与率达到100%。

2. 确保教育实效

主题团日活动是落实团的“三会两制一课”制度的重要举措，是强化团员意识、发挥团组织教育作用的具体安排，团组织要依托团日活动推动团员教育再深入，确保教育有实效，团员青年有收获。

3. 及时总结宣传

各团支部开展团日活动情况请及时进行全面总结、宣传展示，活动中要重视团旗、团徽等共青团标识的正确使用，通过“智慧团建”系统的“团日活动”模块录入并提交本月主题团日活动的开展记录。所有团支部请于**2020年11月30日**前完成团日活动的组织工作。

共青团南京晓庄学院委员会

2020年11月6日

南京晓庄学院
委员会